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
东政数函〔2024〕21号

(B类)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关于东莞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20240266号提案答复的函

尊敬的李春文委员：

第20240266号提案《关于高起点建设智慧城市，提升智能化水平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意见回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情况

(一) 夯实政务云、政务网基础底座。一是规划建设“一张骨干传输网+一张政务外网+N张业务专网”业务架构，市政务外网服务能力大幅提升。建成三层环网架构市骨干传输网，提高政务外网骨干网络链路带宽。建成覆盖全域的电子政务外网，建设政务外网双核心机房，实现所有园区、镇街及重要市单位双链路接入。开展IPv6改造，利用SRv6技术完成政法、财政、消防等14个业务平面部署。二是打造“1+N”的一朵政务云底座，印发《东莞市数字政府政务云管理办法》和《东莞数字政府政务云资源使用管理实施细则》，依托市电子政务云管控平台规范政务云

资源申请、审批、结算、评价全流程。政务云提供包括计算、存储、备份、数据库、安全等云资源服务，改善传统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分散建设导致的“信息孤岛”、财政资金浪费等问题，为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。截至2024年5月，云资源服务目录共提供287品类服务，支撑全市89个单位开展信息化应用工作。

（二）建设政务数据大脑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关于“政务数据共享”的部署要求，我市于2019年启动市政务数据大脑一期的建设，支撑全市政务数据汇聚、共享、开发、应用，服务于多个业务系统及跨部门供数用数场景。2020年，我市启动市政务数据大脑二期项目的规划，并于2022年完成数据资源“一网共享”东莞分节点部署，打通国家、省、市纵向数据共享通道，连通全市多个部门的信息系统。同时，以“一数一源”为原则，统筹组织各级各部门实施数据源头治理及规范共享，指导督促各部门、镇街（园区）落实数据共享主体责任和共享任务，并形成全市政务数据资源目录，为全市提供统一的数据汇聚治理、申请审批、共享开放、开发利用等服务能力，支撑各部门、镇街订阅使用。目前，已基本完成数据大脑二期平台能力升级，启动并推进包括平台工具、数据梳理、源头治理、管理运营、专题建设等各项工作，有序推进相关数据治理、专题开发工作。

（三）建成智慧城市运行中心。智慧城市运行中心（下简称

“IOC”）于2019年3月启动建设，2020年3月正式建成并投入运行，总面积1450平方米，按照场地功能划分为四大功能区域，分别是运营前厅、运营大厅、决策指挥室以及情报会商室。IOC作为我市数字底座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集城市运营监测、态势感知预警、智能分析决策、协同联动指挥“四大中心”功能于一体。日常主要用于城市运行指标监测、态势感知、及时预警等，重大事件发生时可支撑市领导现场指挥调度，在疫情连线、核酸调度、防汛防台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目前，IOC已接入空天地一体化信息平台、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智慧监管平台、智慧城管（二期）、洪梅镇“智慧海防”、“蓝天保卫战”、松山湖空气污染源监测系统等多个系统。

（四）建成空天地一体化平台。东莞市空天地一体化平台是全省首个融合全域二维、三维高精度地图的信息平台，全面应用于智能指挥系统中，为灭火救援提供实时、精确的信息和决策支持，全面构建数字化战场。依托“空天地”底图，将消防队站、车辆装备、水源及其他相关数据叠加在一张图上。接到警情后，可第一时间查看目标建筑空间条件，测量周围建筑高度、面积等，将外部侦察关口前移，大大缩短现场侦察时间。接入了东莞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，涵盖全市170万栋建筑信息。灾情发生时，第一时间获取目标建筑详细数据，包括建筑结构、占地面积、建筑高度、层数等关键信息，改变以往“盲人摸象”的作战模式。

自主研发六熟悉系统，与 CIM+空天地平台实现互通，并与粤政易、物事码平台进行深度融合，通过数据采集、预案制作、任务下发跟踪等功能，查看重点单位综合信息、总平面图、重点部位等情况，实现“码上六熟悉”。

（五）建设物联网感知服务平台。完成物联网一、二级平台建设，一级平台包括业务联动子系统、监控运维子系统、数据分析展示、北向使能管理等，向下对接各局委办的二级平台，向上提供统一的对外接口和服务，统筹全市物联网资源，实现物联网设备的统一管理；二级平台包括基础功能、南向接入管理、系统管理、北向使能管理等，向下对接各局委办的物联网感知系统和终端，分权分域管理各委办局间的物联网感知设备。两级平台间实现逻辑隔离，并提供物联网设备接入鉴权等安全保障措施。目前已接入教育、水务、城管、消防等领域的 20 个物联感知系统、超 10 万个物联感知设备，包括教育领域一键报警设备、校车监管设备等，水务领域的水位计、雨量桶等，消防领域的独立烟感、火灾探测器等，城管领域的环卫工卡、燃气压力计等，为智慧城管的城市管理指挥调度系统、环卫作业智能化管理系统、管道燃气监管系统、城市管理数字驾驶舱等业务系统提供物联感知数据支撑。

二、工作计划

（一）打造全域数字化转型标杆城市。充分统筹调动各方资

源，组织各有关部门、第三方专业机构、科研院校、数字化龙头企业等组成工作专班，加快开展全域数字化转型顶层规划，统筹推进数字政府、数字经济、数字社会一体化建设，推动东莞从数字化到全域数字化跃升，建设智慧型城市，提升智能化水平。

(二) 强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及管理。出台《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(试行)》，规范政务外网管理工作。推动 5G 政务外网和 IPv6 技术实施，推进政务外网“一网多平面”承载能力优化升级，提升政务外网管理运维水平。加快建成市政务云管控平台二期，开展云资源评估和云复核服务，实施上线前网络安全风险评估，加强云资源全流程动态管控。

(三) 打造泛在的智能感知网络。面向公共安全、防汛安全、城市治理、教育安全等重点领域，加大物联网感知设施接入和应用场景开放建设力度，培育一批物联网典型示范应用；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物联终端感知前端基础设施建设规范，明确物联设备终端等设施建设、数据对接要求，保障感知数据资源可全市共享。到 2025 年底，平台接入感知设备超 5 万台，打造 4 个以上智慧场景应用。

(四) 加快推进新一代数字技术应用。进一步推动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技术应用的覆盖各领域，探索人工智能及大模型在政务服务、民生服务、城市治理、产业转型等各领域的应用场景。推动低空经济产业发展，加强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，打

造智慧物流、空中交通、公共服务、文体旅游等方面示范性应用
场景。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
2024年7月23日

